



新晟股份

NEEQ: 871986

广州新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23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负责人**陈裕新**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**袁乐慧**及会计机构负责人**袁乐慧**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本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，请投资者注意阅读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/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	夏婉玲
电话	020-86024955
传真	020-86024955
电子邮箱	544363701@qq.com
公司网址	-
联系地址	广州市白云区石沙路15号B栋7层01.03房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,033,990.87	545,790.62	89.4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654,236.48	192,498.86	239.8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0.15	0.04	275.00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21.95%	64.73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36.73%	64.73%	-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242,706.42	-	100%
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915,795.35	-152,972.53	-498.6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835,237.74	-721,792.02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429,925.21	-144,896.69	-196.71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-4,821.14%	-308.35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-4,397.05%	-1,454.94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21	-0.03	-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,864,893	42.25%	2,549,131	4,414,024	100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%	4,188,418	4,188,418	21.8929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849,708	19.25%	-849,708	0	15.3250%	
	核心员工	-	-	-	-	0%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2,549,131	57.75%	-2,549,131	0	0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,817,647	41.18%	0	0	0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,549,131	57.75%	0	0	0%	
	核心员工	-	0%	0	0	0%	
总股本		4,414,024	-	0	4,414,024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	7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张永兴	1,580,310	0	1,580,310	35.8020%	0	1,580,310
2	化州裕新企业管理服务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0	966,359	966,359	21.8929%	0	966,359
3	张永业	887,031	-4,500	882,531	19.9938%	0	882,531
4	程鸽	843,218	-84,000	759,218	17.2001%	0	759,218
5	黄广荣	0	132,526	132,526	3.0024%	0	132,526
6	张永禹	88,280	-200	88,080	1.9955%	0	88,080

7	刘良松	0	5,000	5,000	0.1133%	0	5,000
合计		3,398,839	1,015,185	4,414,024	100%	0	4,414,024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股东张永兴与程鸽为夫妻关系；张永业系张永兴的弟弟。

2023年5月15日，收购人化州裕新企业管理服务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与广州市中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张永兴、程鸽、张永业、珠海智弘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收购人化州裕新企业管理服务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拟通过特定事项转让方式收购张永兴、程鸽、张永业、珠海智弘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的全部股份。收购人与转让方签署《表决权委托协议》，转让方自愿将其所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85.00%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收购人行使，收购人予以接受。